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

2019 年硕士研究生导师增聘遴选基本条件

- 一、政治素质过硬,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,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 具有高度的政治责任感。师德师风高尚,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,谨遵学术规范,恪守学术道德,科学选才,规范招生,有责任心和使命感,尽职尽责,有仁爱之心。业务素质精湛,具有深厚的学术造诣和执着的学术追求,熟悉国家招生政策,秉承先进教育理念,不断提升指导能力,着力培养研究生创新能力,助力研究生成长成才。身体健康,能担负实际指导硕士生的职责。
- 二、在所申报学科连续从事专职教学科研工作不少于3年,已受聘所申报学科教学科研系列的副教授(副研究员)或具有博士学位、年龄不超过57周岁。
- 三、高质量完成学校和院(系)安排的本科生、研究生课程或实践教学等教学工作,无教学差错和事故。

四、有明确而稳定的研究方向(与申报学科现有学科方向一致)和饱满的科研任务;具备用外语进行学术交流和撰写科技文章的能力;关心所在学科的发展建设,并在学科建设工作中发挥积极作用。

五、申报人近5年(2014年7月1日至2019年6月30日)学 术业绩应达到以下基本要求(<u>项目、成果署名单位均为哈尔滨理工</u> 大学有效):

(一) 科研项目条件

承担自然科学类项目,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:

- (1) 主持经费 3 万元(含)以上纵向科研项目者;
- (2) 主持经费8万元(含)以上横向科研项目者;
- (3) 承担国家级重点科研项目(200万以上),排名前五位者:
- (4) 承担国家级科研项目,排名前三位者;
- (5) 承担省部级 10 万元(含)以上科研项目或 8 万元(含)以上省、市攻关项目排名前两位者。

以上科研项目均要求在规定研究期限内的在研科学研究项目。各类教学及教改项目不在其中。

(二) 论文条件

发表的学术论文必须符合下列条件:

1. 作为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学校认定的 A 类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 2 篇;或在 A 类刊物发表学术论文 1 篇,并且在 B 类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2 篇。

如果在校工作满两年,在上述时间段内所发表论文,应至少有 一篇论文第一署名单位为哈尔滨理工大学。

2. 作为第一负责人获得授权的与研究领域直接相关的发明专利,可以等同于在B类学术刊物上发表论文1篇(仅限1篇)。

(三) 其它

符合下列条件之一,不受其它遴选条件(一)和(二)的限制(年龄要求除外):

(1) 作为第1作者或通讯作者在学校认定的A类刊物上发表

论文 4 篇(含)以上或发表 ESI 高被引论文 1 篇(含)以上或 SCI 影响因子总和超过 4.0 (不受篇数限制),并且主持在规定研究期限内的 2 万元(含)以上的在研科研项目。

(2)作为负责人正在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。 以上条件(一)~(二)必须同时满足或满足第(三)条。

哈尔滨理工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9 年 7 月 12 日